

#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确保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使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2 年，公司顺应智慧交通行业数字化升级发展趋势，聚焦交通安全和效率两大主题，围绕车和路两大场景，依托交通大数据采集入口优势，加大对 AI 计算、大数据、边缘计算等信息技术投入力度，构建了具有行业领先实力的智能交通管理决策分析模型及智能应用能力，全面助力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公司在以“客户需求+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中，全力聚焦目标，持续开拓创新，各板块业务均取得较大突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2.89%，并实现扭亏为盈。

#### （一）智慧高速业务：从关键场景到全场景覆盖，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

公司以高速公路出入口收费站为基本点，延伸拓展了高速公路隧道、服务区、智慧高速车路协同等关键场景业务，构建了数字化智慧高速全生态场景应用服务体系，进一步扩大了智慧高速业务发展空间。收费站业务方面，公司围绕客户需求，助力收费系统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优化升级，打造了新型智慧收费站整体解决方案，实现了从车道部署到终端设备全面创新，在提升收费效率、提高通行速度、降低人员压力方面成效显著，掀起收费系统新一轮智能化改造升级热潮。目前，公司推出的新型收费系统已在多省市成功落地。新场景业务开拓方面，公司面向智慧高速全场景建设，积极拓展了智慧隧道、智慧养护施工、智慧服务区、智慧高速建设等全场景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高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698.83 万元，同比增长 40.73%。

#### （二）智慧城市业务：依托交通数据采集入口优势，开拓新业务领域，增添发展新动力

2022 年，公司依托交通数据采集入口优势，加大了 AI 计算模型、大数据、边缘计算等信息技术投入力度，构建了具有行业领先实力的智能交通管理决策分析

模型及智能应用能力，助力公司在城市数字交通领域、公安智慧感知领域、RFID应用场景拓展方面取得较大业务突破。新技术、新解决方案为公司拓展智慧城市业务建立了新业态，为智慧城市业务注入了新发展动力。

在城市数字交通领域，公司融合ETC、视频、雷达等多源传感技术，结合自研AI计算模型，创新打造了全息路口，构建了“全息感知+交通监控诊断+智慧管控与服务”的城市数字道路综合应用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30余个城市数字交通项目售前技术交流和方案输出。

在公安智慧感知领域，于南通、盐城等地开展ETC公安智慧感知业务，利用ETC的数据精确采集能力，与现有监控手段形成合力，完善公安大数据感知网络，切入公安监管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847.57万元，同比增长324.72%。

### **（三）汽车电子：深度挖掘客户需求，开辟新产品，进一步拓宽业务群**

前装ETC方面，公司已与数十家汽车主机厂建立定点合作关系；V2X设备方面，公司持续与部分主机厂展开智能网联测试，不断优化V2X产品性能，持续推动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化、商业化应用。2022年度，公司深度挖掘客户需求，在原有车载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汽车精品市场及其他车身电子业务，开发了电动尾门、GNSS天线、360环视、NFC钥匙等车身电子产品，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集群。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173.79万元，同比增长359.08%。

### **（四）技术开发：构建车路云产品生态，赋能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动硬件、算法、平台等产品开发，共完成车道多功能一体机、自助缴费机、自助发卡机等四十多项新产品开发，推出了交通数字孪生平台、车路协同云平台、门架ETC系统、智慧隧道一体化管控平台、智慧养护施工管理平台、C-V2X车载HMI人机交互系统管理平台，丰富了公司产品序列，构建了车路云产品生态。公司自主知识产权全面覆盖了ETC产品、V2X产品、新型收费系统等全系列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34项，其中含车载V2X设备、车路协同道路预警车载单元及路侧单元等12项发明专利。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669项自主知识产权，其中发明专利234项。

公司积极开展车路云前沿技术研究，在数字交通感知技术、多源感知融合算法、交通AI计算模型、城市交通数字孪生等方面开展课题研究。报告期内，公

司共参与了 10 项政府课题研究，参与车路协同边缘计算设施、智能网联汽车云控系统、高速公路自由流收费等 25 项标准编写，推动低速驾驶辅助系统、车路协同等标准落地。

## 二、2022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2 年 3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的议案》</li> <li>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li> <li>3、《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 关于注销无锡金溢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li> <li>3.2 关于注销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li> <li>3.3 关于注销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的议案</li> </ol> </li> <li>4、《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2 年 4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总经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li> <li>2、《2022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li> <li>3、《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li> <li>4、《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 <li>5、《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li> <li>6、《&lt;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gt;全文及其摘要》</li> <li>7、《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li> <li>8、《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li> <li>10、《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li> <li>1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12、《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2年5月6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 回购股份的目的</li> <li>1.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li> <li>1.3 回购股份的方式</li> <li>1.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li> <li>1.5 回购股份的种类</li> <li>1.6 回购股份的用途</li> <li>1.7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li> <li>1.8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li> <li>1.9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li> <li>1.10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li> <li>1.11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授权</li> </ol> </li> <li>2、《关于公司&lt;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摘要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lt;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li> <li>4、《关于激励对象蔡福春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的议案》</li> <li>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li> <li>6、《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2年5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li> <li>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li> </ol>
2022年8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li> <li>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li> <li>3、《&lt;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gt;全文及其摘要》</li> <li>4、《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li> <li>5、《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2年9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2年9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li> <li>2、《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2年10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2、《关于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li> <li>3、《关于修改&lt;股东大会议事规则&gt;的议案》</li> <li>4、《关于修改&lt;董事会议事规则&gt;的议案》</li> <li>5、《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2022年11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终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 2.1 回购股份的目的 2.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2.3 回购股份的方式 2.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2.5 回购股份的种类 2.6 回购股份的用途 2.7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2.8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9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2.10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2.11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授权 3、《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7次股东大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根据相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采取多种措施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了便利，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情况	股东大会会议议题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年5月17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1、《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2、《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3、《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6、《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2年5月24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1 回购股份的目的 1.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1.3 回购股份的方式 1.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p>1.5 回购股份的种类</p> <p>1.6 回购股份的用途</p> <p>1.7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p> <p>1.8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p> <p>1.9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p> <p>1.10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p> <p>1.11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授权</p> <p>2、《关于公司&lt;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摘要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lt;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p>4、《关于激励对象蔡福春先生参与股权激励计划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的议案》</p> <p>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p>1、《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p>1、《关于修改&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2、《关于修改&lt;股东大会议事规则&gt;的议案》</p> <p>3、《关于修改&lt;董事会议事规则&gt;的议案》</p> <p>4、《关于修改&lt;监事会议事规则&gt;的议案》</p>
2022 年 12 月 2 日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终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并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每季度均对审计部的季度的工作计划及工作计划执行情况进行审议，跟踪、督促、审核审计部门的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进行严密跟踪，严格把关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核查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执行情况，同意了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事项。

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战略发展与投资审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审议，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了解，在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的制订上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以确保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支持。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情况详见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 **（五）信息披露情况**

本年度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细则、指引和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信息，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保护投资者知情权。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易平台、邮箱、现场调研等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2022 年，公司在全景网举办了“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以及“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使投资者进一步加深对公司经营情况的了解，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言献策。公司力求保

持与投资者的顺畅沟通，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交通强国现代化建设目标，对交通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继续紧跟交通强国现代化建设时代步伐，布局当下、运筹未来，聚焦智慧交通数字化、智能化新生态。

公司智慧交通数字化解决方案中的终端产品具备实时采集人、车、路、环境等交通全要素信息，是智慧交通信息数据采集入口。公司将持续做好交通大数据采集入口建设工作，与交通行业客户共同构建多元化的交通数据底座，推动交通服务新生态加速向智能化、数字化迈进。

公司将继续以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两大场景为落脚点，面向智慧高速、智慧城市、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加大对多源传感融合技术、人工智能算法、边缘计算、大数据分析等先进技术的研发投入力度，为行业客户提供各类集云边端于一体的数字化解决方案。

在“智慧的路”场景建设方面，公司将继续围绕高速公路、城市交通、智能网联等场景，为行业客户打造“有感觉+能思考+会说话”的智慧交通数字化解决方案。在“聪明的车”场景方面，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优势和市场定位，紧抓汽车电子产业网联、智能发展新契机，布局前装 ETC、V2X、智能车身电子产品，助推智能汽车网联化、智能化发展。

#### （二）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将持续做好交通大数据采集入口建设工作，不断提升研发创新活力。围绕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两大场景，在智慧高速、智慧城市、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加大业务拓展和创新力度。

##### 1、提升研发创新活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1）加大交通数据采集及交通信息发布等技术研发投入，赋能客户数据底座构建

数字交通解决方案需要强大的 AI 算法模型进行信息要素识别、算法分析，从而实现更加精准、高效的智能交通决策。2023 年，公司将在人力、物力、资金方面加大交通数据采集及交通信息发布等技术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重点是加大对交通 AI 模型、大数据分析技术的资源投入，加快 AI 算法模型的迭代，持续

提升多传感器融合数据采集准确度，赋能客户构建高效的交通决策数据底座。

## **(2) 提升产品创新力度，助力客户提质增效**

公司将围绕智慧高速、智慧城市、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数字化、智能化需求，加强技术创新，继续推动新型业务产品的技术研究，推进第二代 ETC 技术产品化、车路协同关键产品 V2X 系列产品技术研究，加强车路两端新产品，以及车路协同云、数字孪生等系统平台开发，强化技术创新对业务的支撑力度，赋能客户提质增效。

## **2、培育创新业务优势，加大智能交通数字化解决方案推广力度**

在智慧高速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打造智慧高速数字化全场景生态，重点培育在智慧收费站、智慧隧道、智慧高速车路协同业务场景的创新业务优势，加大智慧收费站、智慧隧道一体化等智能交通数字化解决方案推广力度，推动高速公路加快向数字化方向升级。

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打造智慧城市数字交通新业态。公司将加大资源整合力度，以佛山城市数字交通标杆项目为引领，深挖全国各地“十四五”规划的智慧城市项目合作机会，构建城市数字交通业务商业合作生态圈。同时，公司将加快研发创新技术的应用成果转化，以领先的多源传感融合技术、AI 计算、车路协同等技术，打造更加成熟、高效的数字化解决方案，为城市数字交通打造更多精品标杆项目。

在汽车电子业务领域，公司将持续拓展智能汽车领域车身电子业务群。公司将以前装 ETC 为连接点，重点开拓核心汽车主机厂客户，打造可持续的前装业务盈利模式，从而拓宽精品件、后装产品前装发行渠道；其次，公司再以 ETC 定点合作主机厂为切入点，深挖大客户智能汽车电子需求，采取“发挥定点优势，拓宽产品矩阵，提升延伸品类销售”的业务策略，充分发挥公司研发实力及车规级电子产品制造能力，持续开发车身系列汽车电子新产品，与客户协同发展，不断拓展公司在智能汽车领域车身电子业务群，提高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在智能汽车单车成本中的价值占比。

## **3、持续加强数字化运营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效率**

2023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信息化全面覆盖，全面加强数字化运营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实现提质增效，提升科技创新对企业发展的

引领力、支撑力。在业务端，通过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加强 ERP、PLM、WMS、GBM 等业务系统与业务运营管理的融合力度，全面提升采购、生产、质量管控全业务线的响应能力及运营管理效率；在职能端，加强 OA 办公数字化建设，通过数字化赋能，提升职能部门组织运营效率。

#### **四、董事会 2023 年重点工作**

2022 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公司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持续稳步健康发展。

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相关规范要求，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便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